

R. Junius 給東印度公司的阿姆斯特丹商館 諸董事的報告^(註一) — 一六三六·九·五

譯者：林偉盛

給最尊貴、公正、聰明、謹慎的董事，自由尼德蘭東印度公司在阿姆斯特丹的長官：

諸位董事，希臘格言「美好的東西難以得手」(τὰ καλὰ δύσκολα)一般來說適用於科學，但可能或最適用於異端改宗。使異端改宗，減少撒旦的領域，擴大基督教世界，是一件光榮之事。因為做這些事，如同蒼天的光亮，如星星般，永遠光輝。但不僅歷史證明，而我們已經從事多年了，從經驗得知，有多少困難，多少危難伴隨著我們，而使一個世俗的人靈性化，異端基督教化。我們真實的經驗是“*ab angustis ad augusta*”：在許多困難之後，是我們獲得成功之時；許多危險和黑暗的日子過後，我們將持有平靜和快樂。

我們想用下列約十二個月所涉之事來說明此主張是真的。爲了讓您能了解完全的事實，我們放棄了美好的修辭。我們將每天發生之事記載下來，同樣的方法寫給您們——採用日記的形式，而非正式書信形式，如果能使閣下們滿足，諸位董事，我亦將感到相當欣慰。

閣下們已相當清楚，幾年前，最叛逆的麻豆 (Mattau) 村民無恥的殺了六十位閣下們的僕人。(註二)他們如此的狡猾而於叛逆中完全成功，所有的我們的人皆被殺，而我們並未使任何一敵人受傷，此爲他們前所未有的勝利，因而感

到相當驕傲。不僅是麻豆，甚至其他村落如蕭壠 (Soulang)、目加溜灣 (Bakloan) 也開始反叛我們，事情是如此嚴重，以至於我們幾乎不敢於福爾摩沙立足。他們甚至暗示想驅逐我們離開臺員 (Taiouhan)。此事相當困惑長官，甚至使他在夜間不敢離城堡的範圍。

戮殺事件後的第十二天，長官布德曼士 (Putmans)^(註三)到達此，我們最初得到的是此不好的消息。長官不希望貿然採取行動，而事先調查事情的真相。當他看見這些人民反抗的精神，特別是目加溜灣 (毫不遲疑的殺家畜，且割掉中國人的頭顱，甚至殺死了我們一個僕人)，此種反抗精神與日俱增，因此，長官毫不躊躇決定攻擊其村落。此事相當成功，反抗的精神幾乎完全被打倒，結局是再獲得和平，且一直維持到一六三五年，而在這些時間內，事情亦進行的差強人意。(註四)

我們所說的「差強人意」，因爲長久以來麻豆村仍然沒有受到懲罰，這些居民表現出不遜，認爲我們並不敢用攻擊其村落的方式來報復他們所犯的罪。因此，他們以相當藐視的態度來看我們，特別是麻豆人，常常表示出一點都不怕我們，其行爲不僅虐待持有我們執照 (licences; pas) 的中國人，甚至撕毀了閣下們自身所發的執照、輕視之。長官布德

曼士認為再也無法忍受此等侮辱，極力要求總督 Brower 派充足的兵力來迫使他們屈服，完全解決此事。此種用武力強施法律及秩序，對居住於此的中國人亦是相當需要。因為他們時常向我們抱怨，爲了他們的甘蔗栽培的安全和繁榮，他們極力需要我們保護，對抗不斷的對他們造成損害的土著民。此外，我們不斷的對新港居民從事宗教改宗的精神建築，——他們自以前就是麻豆的敵人。我們預見，如果麻豆的住民沒有順從，將來有一天，新港村落可能被他們化成灰燼，人員亦將驅逐。我們將會成沒有羊群的牧羊者。爲了我們事業的基礎在將來能夠更確保，我們亦要求總督派遣充分兵力到此，幸運的，兵力於一六三五年八月到此。

經過一番討論後，長官布德曼士決定首先攻擊麻豆，因爲他們對我們做了最大的傷害，且攻擊附近村落比攻擊更遠的村落較容易取得勝利。因此，一六三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我們收到長官的通知，要我們和他一起會見一些新港人。第二天早晨我們做了，我們也告訴新港人我們的計劃，並要求他們參加，如此一來，我們的友誼關係會更加鞏固，他們也答應了。

在我們前進不久，新港人帶著他們慣用的裝備來參加，表現他們的順從。他們報告曾捉到一個麻豆的主要人物（one of the chief; eene van de principale），並將之關在新港。不久，我們到了目加溜灣附近，且必須相當接近的經過此村，爲了避免村落之民逃亡，我們盡力的平息他們的害怕，尙且保證絕對不會傷害他們。離目加溜灣不久，我們接到消息，新港人已經砍了一顆麻豆人的頭顱，並向我們顯示仍在流血的頭顱。

太陽開始西下時，我們來到麻豆附近的河邊，因爲不太了解此地的地形，許多人決定在此過夜比較謹慎。但長官接到對此地更進一步的消息，並由新港人得知，麻豆人準備於明晨逃離，而留下一空村落給我們。長官決定當夜渡河攻擊（爲達到更大的勝利）。鼓足勇氣，毫無障礙的進入村落。當我們突然出現於村落時，村民感到驚奇，不敢做任何抵抗。通過幾條街後，長官決定部隊休息，選一適當的地方來過夜。新港人則安全的置於我們的中央。翌日二十四日，放火燒此村落，發現有二十六位麻豆人被殺。

燒村後，我們前往目加溜灣，適時到達，在此處長官決定過夜。村落的長老（the elders; de outster）被召喚來，並告誡他們以前的不良行爲。他們以前是如何惡劣的對待我們，如果我們如同對付麻豆般的對待他們，那正是他們應得的懲罰。但因爲自上次他們村落受到攻擊以後，他們表現的很順從。長官寬恕他們的錯誤，要他們不要害怕。他們不需提供他們想呈獻給我們的豬和酒。

十一月二十五日，離開目加溜灣前往新港，適時到達，這位主要的人物再度被召喚，並再度告誡他們服從和表現良好。他們都答應如此做，部隊在稍微作休息和用飯後，我們前往赤崁（Sakam）。而在之前，爲新港人所監禁的麻豆人頭目 Sambdau 被斬首，頭顱掛在杆子上。

十一月二十六日，長官布德曼士和 Captain-Major，雖然昨天受到惡劣天氣阻止，今日再出發。他們一離開，住在麻豆很久的一位中國老人到新港，他是由麻豆派到此來談和平的。我們聽了他所說的話，並給予他滿意的答覆，因爲長官已經指示我們如何做了。日落前，兩個蕭壠人亦來到，

他們爲麻豆人所送來的，且帶了一隻標槍（spear; hasegay）和日本手斧（Japanese hatchet; Japanschen houer）來獻給我們，暗示他們承認我們爲主人，因此將武器獻給我們。在我們接受他們的武器後，他們問，是否麻豆人民被派爲和平代表，到這裡來會安全嗎？我們向之保證那是絕對的，於是他們答覆他們明天將再來。

十一月二十七日，我們由 Tapeeti 得知，大武壠（Tevorang）（三個位於山中的村落）相當高興的得知我們對麻豆的勝利。他們告知，因爲他們對麻豆相當憤怒，很願意參加我們的遠征軍。他們亦獻一隻標槍給我們，暗示著他們希望參與我們的軍隊，而對我們所要求的只是友誼。

同日近黃昏，兩位麻豆的主要人物來到。他們由我們的新港同盟者伴隨，要求與我們見面。在約離我們二隻標槍的距離，他們對我們行三次頭到地上的叩頭禮，希望能表現出他們的順從。此事在新港人面前行使，新港人亦覺高興。這對他們來說是奇怪而驚奇的，高山會變深谷，自大而驕傲的麻豆人會表現低下。

代表者被帶到教會時，我們問他們來此的目的，因此，其中之一相當困窘，帶有顫抖的聲音回答道，他們爲麻豆村民所派，很謙卑的要求我們不要去干擾他們，他們承認以前的錯誤，答應改過，要求我們向長官說情，如此，他們將可再與我們和平相處。我們的回答是，他們必須到長官處向長官說，而我們會爲之轉達訊息。但是他們首先想回到村落去找更多主要人物。對我們的意見並無反對，但對於見長官，他們提出，除非我們能保證他們的安全。因此，他們更求一些我們的人陪伴他們一起去。在我們答應後，他們回到村落。

十一月二十八日，他們有四人來到，我們帶他們到目前位於臺員的長官處，來和他談有關麻豆人和我們之間的和平事情。

十一月二十九日，長官接見代表，並提到欲締結和平的條項，如果他們願意接受，且保證忠實遵守，長官將會與之締結和平條約。他們說，首先他們必須向長老們呈現此和平條項，之後他們回去。

此條項內容如下：

1. 他們所掠奪之物，不論是飾物或衣服，都必須歸還。
2. 付豬和稻等一定的貢物。
3. 在謀殺之日的每週年，他們必須送兩頭豬到城堡。
4. 他們必須承認我們對他們的土地所有權，用陶器裝他們的村落的土，並植檳榔和椰子樹，送到長官脚下，以爲象徵。
5. 他們必須保證不再以武力對付我們。
6. 他們不能再侵犯中國人。
7. 如果我們與其他村落交戰時，他們必須參與我們。

除了第二點，因爲覺得對他們負擔太重外，他們接受這些條件。同時我們也相當期望和他們建立和平關係。他們接受此條文後，和我們一起回到新港，在新港他們和我們送別，而說他們將很快再來。

十二月二日，他們很多人到新港來和我們再度會面。他們帶來檳榔，及植在故鄉之土的椰子樹來獻給長官，做爲他們土地所有權獻給我們國家的象徵。因爲晚了，在新港過夜。

十二月三日，我們與他們一同到臺員，我們適時到達，在他們放下小樹時，再度問他們是否反對前述條文，其回答

：不。我們告訴他們在另外的日子派雙倍的主要人物來，我們將在其中選出一半的人為長老，他們答應如此做。

此時也決定了懲罰卡拉揚村 (Takareiang)，其村落位於新港南方約二天路程。這些人除了殺害一些我們的國人外，同時每日找機會再犯。他們亦是我們的朋友——新港人——的敵人，占領了許多他們的田野，也殺死了許多新港人，因此決定解決此問題。

十二月六日，我們用相當長的時間和新港人討論此事。決定他們不僅在手腕掛上標記做為識別之方法，同時也為即將來臨的戰爭做必要的準備，我們也派了兩位新港的主要人物到麻豆來向他們傳播準備做為我們 (荷蘭人) 發言人，即領導者的指令，並說，如果麻豆答應一起去對付我們的共同敵人卡拉揚人，我們將很歡迎與他們同行。

我們不僅由新港人，同時也由一位蕭壠人得知，所有蕭壠人對我們相當害怕，他們帶了貨物、容器 (Vessels)，甚至稻米，躲在村外的樹叢中。害怕我們有一天會突然到他們村落，他們認知，他們應該為其所做惡行受到處罰。這些蕭壠人不僅殺了我們一些人，也殺了麻豆人，同時經常搶、偷我們的貨物，經常騷擾中國人。他們相當害怕我們假裝前往卡拉揚人而突然包圍他們的村落，但其實真正的目標是他們。我們由居民中了解，他們已備十隻豬想要獻給長官，來取悅長官。

我們派其長老之一到此南方三村落，來報知住民，有關我們一起征討卡拉揚之事，通知我們期望他們的參與，告訴他們，我們將讓他們知道在何處集合，我們也命令一位蕭壠人到其村落去通知村人有關我們的意圖。

十二月七日，派出去之一的長老從小村落回來，告訴我們，他已執行其任務，他們全渴望參與我們，他們甚至高興做此，且希望我們的行動將保護他們的田野免於別人的爭搶。晚上，派往麻豆的新港人回來，帶著六名麻豆長老，我們和這些人商議許多事。

十二月八日，我們得知蕭壠人前往長官布德曼士處，並帶著十七隻豬企圖取悅長官，期望藉此，使長官放棄攻擊的企圖，基於許多理由，長官並未接受此奉獻。

一些麻豆人亦前來告訴我們，自從他們和我們友善之後，諸羅山 (Tiosen) 人對他們表現相當不友好，同時虎尾壠 (Yovorollang) 也企圖攻擊他們，驅逐麻豆人出其鹿場，如同以前荷蘭人所做一般。我亦前往臺員來處理有關教會之事，在途中，我遇到 Tilaghi，一位蕭壠的主要人物，他來告訴我，他帶豬前往臺員，而長官不願接受，希望我能幫助。我對他說到許多關於其村落之事。他對我說，希望得知我們對其村落的企圖，如果向他說，他會提供我所有其村落的秘密。如果我和他到其村落去，他會告訴我誰是謀殺我們的士兵之兇手，並指出這些人。

十二月九日，週日，我在長官的住所留太久，至少對此蕭壠人來說是太久了，因為我發現當我不在時，他可能因為害怕或是其他重要之事，已經離開了。為此，我於同天回到新港，留下命令要此蕭壠人回來。

十二月十一日，他來到，而我陪他到臺員，向長官報告此蕭壠人和我之曾所討論的計劃，如果攻擊卡拉揚村暫時中止，而必須攻擊蕭壠，我堅持不應攻擊整個村子，而僅攻擊此人所指出的，如此，每人將知道我們對善良者友好，但對

有惡意的人充滿憤怒。但是，基於幾個理由，長官並未答應此計劃，而提到他想暫緩對蕭壟的攻擊，直到我們完成攻擊卡拉揚村的計劃。

我們同時又聽到麻豆人和目加溜灣人相當的害怕和沮喪，因為新港人散布了一些流言，但我們很快的就平息他們的害怕。

十二月十八日，近黃昏，麻豆、蕭壟和多囉國（Dorko）（由兩個 *Magkinam* 和 *Bakloan* 的村落組成），他們的代表到長官這裡來，來做為我們和麻豆宣布和平的見證。

此宣布於隔日在教會前，並由前述所提代表見證而舉行。他們必須遵守的條文以荷蘭語、中文及新港語唸出，並對他們做全盤的解釋，因此，在將來他們將不會假裝不知內容。我們特別要他們注意有關他們對其國家及村落的主權獻給荷蘭合衆國，給尊貴的王子及諸位董事的條文，我們再度問他們，是否他們完全了解此條文，他們回答“*Tavouris*”即「是，我們了解」之意思。因此，我們繼續說「你們這些由其他村落來的代表，聽到麻豆人所說的，他們已向我們投降，在此宣布之時，他們在此再做一次，如同大家所聽到的投降我們，而我們接受他們為朋友，埋葬了我們對他們的所有不愉快。」

在此儀式結束後，任命四人為他們所有場合的代言人。此四人以前在村落有很大影響力，也是偉大的戰士，且被相當尊敬，他們的名字是 *Tavouris*、*Foncksui*、*Tidaros* 和 *Luluch*，在承諾完全服從我們後，每人賜與天鵝絨上衣，橘色旗子和權杖——後者代表司令的權威。此權威的意義也對他們詳細說明。

如此，麻豆謙卑的降服予我，而和平再度達成，所有之事在一個月內完成，感謝上帝無限的恩寵。

約於中午，住在山中的大武壠人出現，提到他因中國人的話，而對我們相當害怕，因此而延遲，但是，我們努力的來緩和他們的害怕，完全用他們自己的方法和習慣來款待他們，且待他們相當和善，如此，中國人的謊言——對他們有相當不好影響——將可停止。這代表團也帶著兩隻箭，由住在山中的大路關社（*Taraguan*）交給他們的，請他們交給我們。大路關社被住在更高山的一些敵人驅離他們的村落。到大武壠的村落來尋求避禍，他們要求我們承諾他們的和平與安全，並說很願意親自前來，但因目前正忙於運送他們的財貨而無法前來。

十二月二十一日，遠征卡拉揚社之日子即將接近，我們通知所有附近的村落前往臺員。近午，一大批人也集於赤崁，我們命令新港人到我們身邊，而其他則圍成圓圈聽著，我們告誡他們要為惟一之真神服務，丟掉他們的偶像，如果他們希望得到祝福，且勝過其敵人的話。之後，我們跪下，要求惟一的真神幫助我們，為我們而戰。終了，各自離開，回到各自的場所。由於決定由水路攻擊，赤崁的住民完全改乘船，此花了半天時間，但因風起，而決定延遲到隔天。

十二月二十二日，我們很早上船，但因天氣變的很壞，我們害怕海上會有暴風雨，我們決定應由陸路來征討。近午，我們再度到達赤崁，我們繼續行程，到了一個叫「謀殺之穴（*Moortkui*）」的地方，在此過夜。

十二月二十三日，週日，我們很早再度前往卡拉揚社，我們走了一小段距離，到了休息所，讓我們高興的是，長官

命令讀祈禱文。在此，我閱讀撒母耳記 (Samuel) 後書三十二章三十一節，之後，我們大家一致對神祈禱，要求戰勝敵人。在儀式完了後，我前往坐在一起的土民處，也向他們講道。在此，一樣的，在前進之前，我們也向神的名字祈禱。

不久，我們看到新港人放下其所背負之物而跑向南方。長官決定獨自前往來探明究竟。在我們接近新港人時，了解到他們看到卡拉揚人在那邊打獵，但他們在新港人接近時馬上逃離。因此，我們繼續前進，直到一個森林，我們在此發現新鮮的水，決定在此過夜。同時也決定送一些生病的人回來。大目降人 (Teopangians) 被指定為嚮導，並伴他們回去。

十二月二十四日，我們再度前進。在傍晚幾乎到達敵人的村落。我們只要爬上樹就可以見到，此給我們很大鼓勵。

十二月二十五日，我們相當接近村落，敵人在我們渡河後出現。最初由新港人與他們有小戰役，僅用標槍，直到我們的前鋒到來，用毛瑟槍射他們，敵人逃走，往其村落之路亦因而打開。我們進入村落後，並未發現任何人，我們決定放火燒村，但在燒村之前，我們先在村外找一個安全之地，避免火燒到我們。夜晚很快來臨，在小心的警戒之後，我們休息。

十二月二十六日，早晨，我們再度出發，穿過村落，直接朝向北方我們來之處。我們對於此一號稱偉大戰士的敵人，會整晚不騷擾我們感到驚訝！後來我們聽說他們對我們所有的馬及狗相當害怕，同時也不喜歡我們的鼓，他們意圖於清晨攻擊我們，但因聽到我們的起床號害怕而中止。

當我們到達河邊的平原，我們看到很多敵人拿著標槍和盾，但因害怕我們的毛瑟槍而不敢前進。但為使他們完全潰走，而命令進擊。他們逃走到我們看不見、聽不到的地方。帶著光榮的勝利，我們前往卡拉揚，毫無疑問，此地方之人目前陷於極大的恐懼，他們必會很快臣服而要求我們原諒。

十二月二十七日，我們再度回到新港，我們聽到當我們不在時，有一些人死於天然痘 (Small-pox)。

一六三六年一月

一月一、二日，因為受阻北方來的強風，我們無法出航，直到一月三日，天然轉好，我們帶一位蕭壠人，名叫 Vadanga 一起走，他是由 Tilagh 派來的。當我們到達臺員時，派他去叫 Tilagh，第二天，他帶 Tilagh 一起回來。

七日，長官派商人 Caesar 及 Tilagh，看看是否能捉到一個叫 Houvong 的中國人，而他很快乘船出海，我沒有捉到他。我們將目標放在另一位如同上述中國人一般重要的人，他是一位蕭壠的酋長，名叫 Tanghol，曾經參與是謀殺我們的，而且一有機會就進行其惡行。在他被捕後，長官認為不需再浪費任何時間，而以上帝之名，決定於次日征伐其村落，使其村落臣服。(註五)

前往此村落去懲罰壞人，保護好人，其原因不僅因為他們的罪行及經常有無恥的表現，同時也要於將來使他們不再說「荷蘭人不敢來，荷蘭人怕我們，若不是怕我們的話，荷蘭人將會來，因為他們了解，我們是如同麻豆人一般罪惡」。他們一有機會，從未放棄侵擾中國人及長官的財產。同時，如果福爾摩沙之人聽到我們攻佔此村落，不但懲罰有罪者

，亦懲罰無罪者，對我們的名譽亦是一大損害。

一月八日，發現不夠舢舨來用水路進行征伐，決定採陸路，我們於同日晚到達，並以朋友的方式進入村。因為在我們前進之時，我們本可射殺一些人，但我們並無傷害任何人。當我們休息之時，一個住民，據說曾經犯罪，自動到我們這裡，馬上就被捕起來。晚上，一位蕭壘人偷偷的靠近守衛者，並傷害他，此事件也警醒我們，這是此次征伐中我們惟一被標槍傷害者。

一月九日，Tilash 帶另外六人到我們這兒，由於他們都做了許多罪行，乃決定將之監禁，同時也決定不再捉其他人。我們因征伐而相當疲累，對有善意蕭壘人發出一個信息，提到要他們到平常所聚之處集會，此地離我們休息之處不遠。當他們到來，我們清楚的解釋為何到這裡來，而告訴他們，雖然我們可輕易毀掉其村落，但我們並不想做此事，而只是要捉在他們之中有邪念的人。那些殘忍的殺害我們的人，特別是一位病患宣慰使(Cathechist; Krankbesoeker)及其僕人，在他們被酷刑之後被殺死。我們亦提示，他們也曾曾在河上聯同麻豆人做不當之事。因此，他們應給予適當的處罰，長官決定要將此八人處死，如此亦可警告其他之人。其他逃掉無法捉住之人，則要燒掉他們的房子，而要求蕭壘人指出這些人的房子，對那些沒有犯罪行之人則不需害怕，我們以朋友來對待他們。

在我們說完話之後，一位年長者站起來，認可我們的話，並指責這些犯罪的人要付他們的代價，同時說，他不僅要指出他們的房子，他自己也要幫助這些房子放火燒，最後他說：「我們走，照我所做的來做」。我們下令擊鼓進入村落。

在將犯罪人的房子燒毀之後，我們回新港。只有一部分的軍隊到達，其餘則於途中過夜。先前部隊包括長官和管理囚犯之人，我們在到達新港時，將犯人關禁起來。

一月十日，全部軍力會集新港，在我們的教會前，七位蕭壘囚犯被斬首，執行者並非我們的 Cateers，而是由新港人中選出，長官亦認為比較好，可以使新港人更與我們結合，而遠離蕭壘人。此日，軍隊在新港停留休息，我們有一些理由。當我們與新港人及其他村落有衝突時，他們的藉口「我們要逃往大武壠，那裡荷蘭人不敢去」，而此亦增加他們的邪惡。爲了去除此，並說明他們的威脅是無益的，長官決定訪問大武壠人，視他們爲朋友，而非敵人。爲了將我們的來意告知他們，在我們之前，派一些新港人前往，讓他們了解我們要來，而且不要認爲我們是帶著惡意的。

他們的村落位於約一天路程以上的山上，我們於同一天到達。我們經過一個叫 Magkinan 的村落，他們提供我們酒來歡迎我們，並顯示其友善。由此，我們直接前往山上，當晚到達此村附近，我們在此過夜。

十二日早上，在太陽上升時，我們進入大武壠，是一個非常大的村落及相當多的男人，長老提供酒來歡迎我們，到達村落不久後，我們召集其村民，告知我們來的目的，我們是如前所述爲朋友而來，他們對我們沒有什麼好怕的。

在此之後，他們用其風俗招待我們，邀起我們到他們的住處，但是因爲發現有些貪心的士兵企圖拿取不屬於他們的東西。長官決定，爲了不激怒這些人，使他們由朋友變成敵人，離開此村落。長官希望村民拿著飲料，到我們要過夜休息之處。長官亦要請長老一起來，由我們招待之，他們帶了

二十三瓶飲料來，在與他們歡樂之後，我們離開前往新港，在傍晚，我們到達離 Magkinam 不遠的小森林，在此過夜。

十三日，我們繼續前進，很早就到了 Magkinam，其長老之一，名為 Ti Casais，帶著飲料來歡迎我們，招待長官。進入村落，我們發覺他們擺設了許多飲料，長官命令他們拿走，因為我們在前一天已經喝了太多了。大約早上九時，我們的先頭部隊到了新港，其餘部隊則在中午到達。在進餐之後，長官前往臺員，部隊由陸路到赤崁。

此次征伐結束了，結局是如此令人高興。我們除了一人因生病外，沒有人被殺，因為生病者無法繼續前進，我們找一個土民將他帶到我們指定安全之地，但土民將之放於別處，從此，我們未曾再見到此人，聽說被一個蕭壠人殺了。

十四日，有許多蕭壠人和諸羅山人來此訪問我們。這些蕭壠人來要求我們的友誼，我們亦提供友誼，但要求他們驅逐其帶有邪惡心的村民，或至少沒收其財物，並燒掉其房子來懲罰，他們答應，並要求派一、二位新港人陪同他們前往。

十七日，他們回來，我們得知他們燒了四間房子。蕭壠人再度回其村落，我們接見一些諸羅山人。位於距我們北邊兩天行程，我們去除他們所有的疑慮，與他們一起到臺員，長官的主要目的是追求和平，賜給每人一些禮物，受到此鼓勵，我們再度回新港。

錄取了四位年青人，希望他們在適合的時候能成為這些人的老師，我們教他們我們所有的新港文字，每天用新港語給與一些教育。

一月十九日，一位蕭壠人 Tilagh 由其村落到我們這兒

，帶來上次被謀殺的兩顆人頭及三頂帽子，告訴我們，他無法得知有關失蹤的水手之事。

一月二十四日，派兩位荷蘭人前往多囉國，是由二村落組成，因為我們從未派人到他們的村落，所以相當害怕我們可能攻擊他們。我們的人員受到熱烈的歡迎，且帶了九個多囉國人回來，我們亦同樣熱烈的招待之。

一月二十六日，中國人 Siko 接受長官布德曼士的指示，派往卡拉揚，今天回來，帶回來消息，卡拉揚人想和我們和平相處，他們並獻五頭豬給長官布德曼士；另外，又有一位中國人，由一個比諸羅山更位於北方的村落，叫 Taro，來，以該村落全體人民之名，到我們這裡來要求和平，他們要求我們送權杖給同使者帶回，做為使他們不用害怕的象徵，也送一個給蕭壠的酋長 Sinding，因此，他可以召回逃往四處的蕭壠人。

一月二十七日，幾位住在卡拉揚村落的中國人到我們這裡，他們是由該村落居民送到我們這裡，想和我們訂和平條約。由他們口中得知，在南方的村落相當害怕我們，卡拉揚已經有十三個人被殺，其中有九個被砍頭，也傷了八個人。中國人知道他們的習性，保證會帶一些卡拉揚人到臺員，只要一些原住民能和他們一起去，特別是 Tivalukang 的人，一向和他們保有友誼，也懂得他們的話。因此，派新港人 Dika 和一位中國人前往 Tivalukang 來和他們說這件事。傍晚，我們了解到他們願意去見長官。

一月二十九日，和他們一起前往向長官報告此事。長官立刻同意此決定，並派六位新港人，四位 Tivalukanders 前往，同時長官又決定派四位荷蘭人與他們同行。他們於三

十日分乘三隻舢舨離開，如此，使事情將能順利。

一月三十一日，一些蕭壟人帶來了小檳榔樹和椰子樹，用他們村落的土種著，呈現在所有評議會前，來承諾我們擁有他們的村落和領土的主權。他們願意依麻豆人的和平條款，除了一項例外，就是在每年事件發生之日帶二頭豬來，由於他們的罪行較麻豆人爲輕，此點被接受。傍晚，我們再度到新港，在此，我們看到 Tarokeians 人，他們住的比諸羅山人更遠，且從未見過荷蘭人。如同所說，他們是爲了要求與我們和平相處而來。他們很誠懇的帶了四頭豬來，我們對他們亦很誠懇，完全答應他們的要求，當晚並於一中國人 Lampak 之住處招待他們。

二月一日，在招待完 Tarokeians 人後，我們要他們回去，並向他們說如果他們於村落集合的日子出現，我們就將之當做朋友，他們承諾只要向他們通知，一定出席。

二月二日，來了一位麻豆的長老，說其村落之村民仍然相當憂慮我們，說自從村落被燒以來，從來沒有一個荷蘭人去過，他要求我們送二或三個荷蘭人前往，將會平息村民的憂慮。他們堅持如果我答應其要求，將會獲得好的成果，因此我們派三或四位荷蘭人前往。

二月三日，派往麻豆的人回來，說被熱烈的招待，也平息了他們的憂慮。傍晚，兩個被派往卡拉揚尋求和平的新港人回來，報告他們和卡拉揚人的協議，說有七名卡拉揚人已在我們的小船上，可能已經到臺員，相對的三位新港人及一位荷蘭人已前往他們村落，同時他們說，卡拉揚人很願意與我們締結和平。

二月四日，爲了要處理與卡拉揚的問題，我前往臺員，

到城塞後，在午前和他們處理完和平的事情，長官提給他們一些條款，在此簡述：

1. 必須將他們的土地、所有物投降荷蘭聯合省，在表徵上帶椰子及檳榔樹，用其村落之土種著，帶到城堡來。

2. 不許再用武器敵視我們。

3. 在我們所有聯結者及朋友集會之時，他們必須參與。

4. 不許侵擾任何中國人。

5. 如果我們要求，必須參與戰爭。

6. 如果國王派代表到他們那兒，他們必須到我們這來。

在他們答應所提條件後，和我們一起前往新港。新港人是他們的世仇，如同我們對西班牙人的感覺一般，感覺受到對方帶來極大痛苦。雖然新港人卻對他們相當友誼，但是，他們仍比較喜歡和我們在一起，信任我們。這是一個相當奇特的局面。卡拉揚人到新港，而新港人卻款待他們。

二月六日，卡拉揚人離開，前往他們的村落，和他們在一起的荷蘭人也回家，已經和他們簽訂和平協定，剩下的除了宣告和通知之外，沒有別的了。

二月十日，此日被固定做爲各村落要和我們和平共處，必須於此日派代表來。

我們對卡拉揚的勝利，不僅使附近村落人害怕我們，而且遠在南方，約擁有七個村落、擁有相當多人，離海邊不遠的放索 (Pangsoia) 也害怕我們，雖然他們沒有對我們作任何邪惡之事，但聽到卡拉揚的遭遇，也派一位住在他們那裡很久的中國人到我們這兒，要求我們可與他們和平相處。我們接受其要求，但我們必須向長官報告此事，因此和一些

新港人及 Lampak 的哥哥前往台員來向長官報告，虔誠的希望我們的努力不會白費。在聽了我們的陳述後，長官很高興，提供一隻船載請求的使者回去，他們帶著成果於十一日回去。

二月十九日，我們派去的新港人和三位放索人，在中午之時來到這裡，告訴我們，被放索人熱烈的招待，相當多的酒，使他們無法喝完，似乎沒有別的事比我們的代表的來到使他們更高興，而他們所要求的也沒有別的，只是想和我們和平相處，他們亦承諾帶來了椰子樹，意思是要將其村落和土地投降給我們，其後他們真的做了。

我們由中國人處得知，放索人的統治者 (principal men) 對其屬民有極大的權力，甚至有權判其屬民死刑，此和本島的其他地方不同，其他地方的酋長不能，也不敢因為謀殺而判人死罪，他們僅是處罰之，充公他部分的財產，這是唯一對犯人的處罰。

放索人已經歸順我們，為公司的統治帶來相當的利益，而且公司的職員可安全的到金獅島 (Golden Lion Island) 貿易，(註六)縱使是遇到暴風雨而觸礁——(上帝禁止的)，他們的生命財產可以被安全保存，而我們相信長官布德曼士對此處相當了解，他自己會親自對您們補充更豐富的資料。

但是，為了避免冗長的報告，讓我們來看看二月二十日之事。此日，他們村的主要人物必須到我們這裡集合，如下的村落他們到此集合，他們是位於新港北方超過兩天路程，並由內山出來的路線超過一天的時間的 Tarokei、諸羅山和多囉國 (由二村落組成)：三個村落大武壠、Taouwang

和 Tusigat，最大的村落麻豆和蕭壠、目加溜灣、Mag-kinam、大目降、Tivalukang、Tivakang 也派代表來。

在南方，離我們所居之處約兩天路程，有卡拉揚、大木連 (Tapuliang)、萬丹 (Pandel)、加裡灣 (Calivong)、塔樓 (Sotanan)、土溜溜 (Tourioriat)。有七個更南的村落，到塔樓要一天的路程，他們是大放索、小放索、Kesangang、Tararabei、Jamich、Sangwang、Flat-Is。而最後加上我村落新港的代表，一共有二十八個村落的代表來到此。

那是很欣慰的看到這些人，初次如此友誼的看待對方，他們互相親吻對方，注視對方，此種事在此島以前因為一個部落常對另一個部落戰爭，因而從未被見到。如放索為卡拉揚的敵人；而卡拉揚為新港的敵人；大武壠人則與諸羅山作戰；而諸羅山也是蕭壠的敵人等；但，目前他們不但臣服於我們，而且友誼的處理對方；若我們沒有影響他們，他們將不會有友善的結合，因為他們不敢與對方交談，互相不信任，儘可能的欺騙對方。

所有的代表均出席，我們等待長官布德曼士的到達，來確定和平條約。我們很高興在二十一日傍晚，長官布德曼士由公司的步兵陪同到達，而所有的代表早已在他們的休息處過夜。一聽到長官的來到，馬上再度出現來歡迎長官。在此晚，長官相當親切的接見他們，而他們感到非常高興。進一步，長官告訴他們，他對目前的和平的期望很高，並告訴他們我們的戰爭與他們的不同，是因為不得已而戰，而不像他們主要的目的是獵取人頭。

二月二十二日，早晨，舉行簽訂和平條約會議，所有的

代表他們村落發言的長老，都將他們排成列，我們詳細的對他們說明關於和平，現在被確定，說明如何期望和平，他們必須努力去追求和平，而不要像以前一般的仇殺。在向他們詳細解釋禮服。權杖及國旗的意義後，並折斷一些稻草，以代表臣服的誓言。而在長官的命令下，他們一個接一個被叫到他前面，每人給一禮服、一權杖、一面國旗。受者拿到東西後回到其位置，此典禮一直到所有的代表到長官前為止。我們很高興的看到他們穿上黑色禮服，從遠看會讓人認為他們是參與宗教行列的天主教牧師。

目加溜灣、卡拉揚和放索將其土地和平野獻給長官，同時，以獻椰子樹及檳榔樹為象徵，將之獻於長官的腳跟前。在此儀式之後，向他們訓話，遵守和平，不僅對我們，而且他們相互之間也要和平。我們告訴他們，如果如此做，將不用懷疑長官會滿足他們的需求。

在午後，長官邀請這些人到他家來受他的招待，如此的殷勤招待，他們都感到很滿意。有一些已離開家有相當日期，他們要求回到其村落。下午，他們向長官告別。每人和長官親切的握手，並感謝長官的招待。諸羅山的代表請求，因為其村落好久沒有看到荷蘭人到達，要求有二或三位荷蘭人陪同回到其村落，長官答應派二或三名荷蘭人前往。他們在那裡被相當友善的招待，之後，回到我們這兒。

在代表離開之前，我們對他們說，不久將到他們的村落訪問，來向所有村民解釋新港集會所說的一切，同時說明禮服、權杖及國旗的運用；長官認為我們必須如此做，命令他們，特別是卡拉揚和放索，如果有任何荷蘭船出現，或到他們海岸附近，帶著國旗前去見他們，代表們答應遵守。

長官下令我們必須去訪問與我們聯合的村落，我們立刻開始此事。

二月二十四日近午，我們離開新港，開始我們的旅程。第一到蕭壠，我們已先前通知蕭壠我們的意圖。行程到了一半，我們看到蕭壠人拿著旗子前來迎接我們。不久，更多蕭壠人帶著他們自製的酒來歡迎我們，並要求我們喝。約太陽西下時到達村落。之後，我們被帶到村落中一間最大的房子，他們以自己的方式，用豬、煮的米和他們的酒（*basst*，*chau*）熱烈的歡迎我們，如此的豐富，好像他們是屬於富者中的最富者，豐富的供應我們。

我們亦叫一位被我們處斬的酋長之妻來，很友善的告訴她不要害怕，因為我們的風俗與他們不一樣，不會像他們一般，只要家中一員犯罪，就處罰全家。

二月二十五日，所有的村人被召喚至我們指定之處所，但在我們到集會場所之前，他們再度帶來許多吃的與喝的，我們不得不再吃。在村民聚集之後，我們將已經於新港所說的告訴他們，說明禮服、權杖、國旗的意義，他們要尊敬及聽命於長官所任命的長老，不應該破壞他們與我們之間之和平。同時，他們也應該想想我們對他們的寬容，他們之中只有極少數幾位因為謀殺而被懲罰。我們也提到他們以前曾侮辱、毆打、強奪長官派到這裡來的中國人之事，我們警告他們不得再有如此之暴行，如果他們做了，將一定會受到懲罰。總之，我們勸戒他們做適當之事，如此，他們將會得到我們的照顧。

之後，由一位新任命他們的領導者來說話，他們相當流利的提到與我所說的主題相同之事，說「你們這些做壞事者

，停止你們的邪行，不然，我們將會捉捕你，綑綁你，將你傳送荷蘭人之處」。

在此結束後，他們想再度邀請我們到其房子，再度招待我們，但我們不希望浪費任何時間，同時也已經通知麻豆人，說我們想人訪問他們。我們繼續行程，由一些蕭壠人陪同，我們走了半小時到河邊。在此，我們看到一隻我們的旗子飛揚，更向前，我們看到許多麻豆人。村落的長老亦在內。他們已經等超過一小時了，他們帶來許多他們的酒，並要求我們喝。

兩位蕭壠主要的人陪我們到麻豆。接近村落時，我們遇到一些中國人來歡迎並邀請我們。雖然蕭壠已經很親切了，而麻豆人表現的更殷勤，甚至若有更多的荷蘭人來，我們每位也會感到滿意。他們殺豬，提供最好的酒，每家每家的介紹我們。總之，他們盡其所能來讓我們感到滿足。我們如同對蕭壠人的方式，向他們說要做好事，我們的憤怒已經平息，長官將和他們締結和平，而他們也必須有義務來尊敬其長老。

因為有許多中國人住在此，我們指定他們到固定場所集合，他們大部分居於此相當久，很了解我們的事。我們責難他們所做的許多敵對的行爲，同時也是使麻豆人謀殺我們的人的主因。我們同時譴責他們持續不斷的煽動麻豆人反抗我們，及他們對我們的人訪問村落時，所表現不親切之事。最後，我們向他們說，如果希望與我們保持友誼，他們必須表現像一個臣民，而非敵人。如果不，他們將被驅逐出他們所住的村落。他們答應改正，而相當希望我們接受他們的招待。爲此，他們已經準備一大桌山珍海味，總而言之，他們用

相當謙恭與友情來款待我們。

時間很快經過，我們之中有些人已經開始感到酒精的效用，我們私下通知主人我們必需離去，因為我們想於此晚到達新港。他們一聽到此，不論如何，要求我們在多待一會兒，但由於此地的長老們並未來，我們決定不再延遲。當我們要離開之時，我們看到許多主要的人和其太太帶幾壺他們的飲料，在我們離去前做最後的招待，之後我們離開，他們亦保證要做忠實的臣下。

近黃昏到達目加溜灣，這裡的人也試著要招待我們，而我們拒絕了。因為很多人不在此村落，我們沒有如同在蕭壠和麻豆所做的對他們發表言論，但告訴他們，我們很快將再來，而在適時通知他們，如此，當我們再來之時他們將全部在村落。我們於晚上回到新港。

二月二十六日，我們訪問三個於南方的村落，告訴他們不准新港人定居於他們之間，而其逃往他村的村民必須回來。問他們是否要丟掉他們的偶像，如同新港人，只信仰基督唯一之真神？他們沒有見到嗎？自從新港人放棄他們的偶像，他們不論在物質上有進步，在精神上亦得到祝福等，這些事他們將不會拒絕。一些說他們將依我們的忠告行動，一些說仍然要再等一些時間。由於這三個村落有很多人死掉，我們勸告之合成一個村落，如此，我們可以派一教師來教導他們。他們答應此建議，但說他們要等到北季風後再做。

我們相當嚴厲的斥責住在這裡的中國人，不試著中止欺騙這些住民。

之後，我們要求主要的人物和我們一起到一個我們認為他們可建一美麗村落之處，而我們很高興見到他們確認我們

的選擇。我們認為讓他們成爲一村落住在一起，將會比三個分開的村落好，如此，他們可由一人來指導，上一個教堂，我們希望不久此願望能實現。

二月二十七日，我們前往多囉國，在目加溜灣北方，於諸羅山和麻豆之間。午後，我們再度出發，傍晚，到達目加溜灣，在此待到深夜。大清早，我們再度向北出發，在太陽出來的時候到，我們到達靠南邊的村落，我們停留一會兒，忙於調查北方村落的消息。在前往之中，我們遇到兩個我國人，他們曾到過諸羅山和 Tarokei，他們報告，曾經被很好的招待，這些人大都是友善的，不斷的問我們何時到，由於此理由，我們決定繼續出發。

在稍休息後，我們繼續前往，近傍晚時到達。他們一位主要的人來見我們，我們經過漂亮的田野，成群的鹿跑過。到村落時，我們被招待到 Datis 家，他提供我們很多食物。這些住民，不論男或女均相當健美，爲我們在此島上所見最健美的。女人有很晰白的皮膚，他們一直待在室內忙於紡織，在與他們談話之後，再度出發。

我們企圖訪問 Tarokei 的人，但因雨所阻，在三十一日晚上，再度回到多囉國，受到相當熱烈招待。

三月一日，大清早，前往南部村落，此村之民爲了我們，準備二大火及大量豬肉，相當多他們的酒，他們用來招待我們。在與他們談話後，我們前往目加溜灣。

在到目加溜灣之途中，我們遇到許多 Magkinan 人，問我們是否去見他們，何時去？在目加溜灣，這些住民盡他們可能的招待我們，他們置三個桌子於不同的地方，相當多的酒及飲料，多到讓我們驚奇，在與他們談話之後，我們回

到新港。

我們也聽到一些大目降人曾經在卡拉揚受到相當的招待，而新港人和他們於獵場相會，爾偶會親吻對方。

三月三日，我們乘船到台員去向長官報告有關我們旅程所見的一切，及我們如何告訴這三村落之人丟掉其偶像而信仰唯一真神基督，並提及派一個人去指導他們是相當重要的。

幾天後，我們聽到三個卡拉揚女人到此小村落來訪問其朋友。其中有二人婦女亦到新港，我們給他們一些小禮物，他們是我們第一次所見的婦女。

三月十九日我們到經常邀請我們訪問的 Magkinan 去，是一小村落，告訴他們很多事，特別是丟掉他們的偶像及信仰唯一真神，是一件我們有充分理由要勸他們做的。因爲周圍的村落已見到新港人於五年前拋棄其偶像，變得如此繁榮，宣告他們雖然較晚，但已準備好追隨，只要我們能派一位老師去指導他們。一個寬廣的大門已爲我們所開，而我們真誠的感到遺憾，我們沒有足夠的老師來指導他們。

三月二十六日，住在台員的大武壠人到此來，很熱誠的要求我們和他們前往其村，因爲從未有荷蘭人到過那裡。他們希望招待我們，但我們以很忙爲藉口，而派其他的人前往，他們都被熱誠的招待。

四月四日，我們認爲已是好時機來訪問位於南部的村落，特別是放索，來看是否能介紹基督教給他們，並加強我們與他們之間的和平關係。因此，六日我們離開新港，適時的到台員，我們在此停留到次日中午再出航。在船上，我們有二十位荷蘭人，其中長官派中尉 Johan Juriansen 來參加

，也派 Pieter Jansen Bottelier 來監督事情，也有六位新港人隨行，近黃昏到達打狗 (Tanköia)，在此過夜。

清晨，再度啓航。近午到達放索，我們看到許多住民跑到海邊來，靠近我們看看是否能幫助我們登路。我們等待短暫的時間，酋長 Takunei 很快就帶著旗子出現，並到我們的船上。登路後我們發現此村落相當長且窄，許多住民及許多小孩。

四月八日，我們前去訪問位於不遠的一些村落，這些人相當野蠻，幾乎全裸；婦女則有一些覆蓋，我們與他們談了關於下列之事：

1. 關於信仰一真神，他們回答只要我們派一人去指導，他們將會接受。再度，我強調令人難過的是我們只有極少數的老師來教導願意接受我們宗教的人。

2. 關於金獅島，我們想知道放索人是否與他們連繫？與他們是朋友或是敵人？

3. 關於金子，由中國人處得到更進一步值得信任的消息——依據報告，發現於山上，靠近敵人之村瑯礮之旁。我們聽到從那裡的一條河已獲得大量砂金，這河水是相當冷。而我們相信此將來會為公司帶來極大利益。因此，我們派一已經與我們相處很久的中國人到瑯礮，來企圖以我們的名義與他們締結和平，同時來確定黃金之事。我們相信布德曼士會很高興我們尋問此，他曾多次與我們談論此，也會詳細的向閣下們報告此。

另外一個到放索的原因是公布用中文寫的協議或條約。此七個村落之名前已提及。

四月十二日，我們再度達新港。

四月十四日，我們送一封信給長官布德曼士，我們熱切的要求派一個荷蘭人到放索來學習他們的語言，而準備來教化他們。長官答應此要求，派 Wernaent Spoelmans 到那來處理，我們送給他最近一次旅程中所搜集到的三百多個放索單字，他於十六日與放索酋長離去。

四月十八日，一些 Taraguan 人渴望與我們和平，到新港來。以前他們住在更高山，但現在他們居於大武壠人間，我們也承認他們是屬於那裡的。

四月二十一日，中國人 Lampak 回來，他離開十四天，我們由放索送他到往南方約再兩天路程的瑯礮，並帶著禮物。他報告，瑯礮的住民有十五個村落，但只服從一個首領，他們是放索的敵人。他們是他所見最文明化的民族，穿衣服，婦女則穿外套直到腳踵，其首領願意與我們和平相處，但希望我們的人要先去訪問他們。他確定黃金發現於瑯礮的敵人之處。我們相信極需與他們和平，不只是因為我們可能可以得到更多沙金之事，同時可以控制更寬的海岸，使其住民改宗。

另外有五個村落位在 Tarokei 之北，約離新港兩天路程，他們是他裡霧 (Dalivo)、Jarissang、Valaula、Tossavang 和 Dovoha (雲林一帶)。這些住民數次表現出欲與我們和平相處，送一些他們的箭到新港給我們，並要求一些荷蘭人去訪問他們，而我們答應其要求。他們住在離 Tarokei 約一天路程。他們說我們的代表到他們那兒後，會派人隨同他們到新港。在二十二日，兩位荷蘭人前往，而我們希望他們前往地區的民會變成我們的同盟，因而能支配福爾摩沙這邊的全部海岸線。

四月二十六日，我們前往向長官商量瑯礪之事，長官居於上述理由，馬上答應送代表到瑯礪，基於一些已提到的理由，因為他實在非常希望和瑯礪人和平相處。

四月二十九日，大目降的住民決定變為基督徒，我們尋找一個做為我們想送去的疾病宣慰使的適當住處。進一步，我們告訴他們，他們仍然崇拜的是空想的神，而上帝唯一之真神將賜福他們，如果他們企圖信仰之。在向他們解說之後，問他們何時去棄其偶像，何時全村之人全在村中，在得到滿意答案後，很友善的向他們道別，我們必須讚美上帝，為我們開了一個如此大之門。收穫是相當大，但工作者卻很少。

這晚回到新港，我們發現 Joost 已經回來，他已訪問五個位於新港北方約三天路程的五個村落，且告訴我們，他受到熱烈的招待，且答應如果天氣好的話，則來訪問我們。那裡的人有一點像諸羅山人，用弓和剪來武裝，相當少用標槍。

五月一日，Joost 前往台員，來準備進一步前往瑯礪，而病患宣慰使 Carolus Agricola 則前往大目降，他前往的原因有二，一訓練他自己的語言，二是教育他們。在他們拋棄其偶像之後，如何教育他們我們宗教的原理。我們也努力的為新港人建立一學校，而選七十名我們認為有能力接受我們教育的學童。

五月五日，我們前往大目降，在此，他們帶來所有偶像及一個祭壇，而將之放在一地，將之堆積好之後，他們親自放火燒之。在熱心的勸戒他們信仰唯一的真神之後，我們再回到新港，願能夠淨化他人靈魂的上帝，在我們教導他們之

時，能使之改宗。特別是他們之中的年青人，顯出極大的興趣要學習。我們也設立了保持安息日 (Sabbath) 為聖日，我們也提供病患宣慰使一些紙張，因此，他們可以用住民的話來服務。

十八日，我們第一次遵守安息日，幾乎全村之人都參與。前天，十六人由瑯礪來，那裡酋長的兄弟及其他十五位參與者，在台員受到長官布德曼士相當熱烈招待，之後，來到新港。在新港接受我們招待後，為了試圖與此等住民達到和平協約，我們和他們一起到台員拜訪長官，達成部分協議。進一步，我們利用此機會向他們說有關信仰唯一真神之事，此建議他們並未全部拒絕。

五月二十六日，我們學校開辦，因為基本課本尚未送來，我們發給每位學生一張紙，其中我們已將子音、母音分別書寫，我們相信我們的教育將會被證實有益於年青住民，而且如同現在一般毫無困難的繼續經營學校。

六月一日，一個信使由塔樓來，他以位於其東方，三個屬於叫做 Dal 的八個村落之名，來要求和平。我們接受其標槍，而對他說村落之人必須自己來。我們將伴隨他們到長官處，長官將毫無疑問的會與他們和平。此三村落為 Pori、Sovageiangeiang 和 Sakasakei。

六月十日，塔樓人再度到達，伴隨一位 Tivalukang 的首領。後者提到此八村落的人相當熱烈的接待他，且渴望締結和平。

他們也再度訪問目加溜灣，再度提到拋棄其偶像，信仰真神，他們回答道因為長老們未完全到齊，無法回答，將於

次日到新港來，他們真的來了。其村落有九百一十人及一七六間房子，我們很期盼在短時間內他們能回覆我們所提丟掉偶像之事，我們說這些偶像是魔鬼，如果他們想脫離魔鬼，他們必須拋棄偶像，如不如此做，魔鬼將不會離開。

六月二十一日，目加溜灣接受我們的建議，放棄偶像崇拜，拋棄偶像，但要等到他們的稻米收成之後。但他們同意爲了教育目加溜灣的青年而設立學校，並聲稱如果我們送一位學校教師到他們村落，他們將會爲教育來建一所房子，而這正是我們所需要的。我們真希望這裡有足夠的人力。

七月二十五日，一位大武壠，在山中的三村落之一的酋長到我們這裡來，提到他們的許多人因天然痘而死亡，包括我們與他共同任命的其他二位酋長，他也帶來他們認爲極爲重要的鐵槍要求我們接受，並要求我們與他們重新訂定和平，如此，我們將能成爲一體。

我們回答，除了和平外，我們不求別的，但是在他們丟掉其偶像之前，我們不可能成爲一體。而如果他們拋掉偶像，信仰真神，那我們必定成爲朋友。我們又趁此機會告訴他們宇宙的主宰，在最近的戰事中如此光輝的爲我們而戰，同時也如此豐富的祝福我們世俗的事。此酋長回答，如果我們派一人去指導他們的話，他們極願意信仰神。我說，此非我的職責，我必須先向長官報告，如果長官有適合的人選，他一定會派他到你們的村落，此村是位於山中諸村中最大的一村。再度，我很難過的說因爲我們的錯誤，此群人並未改宗，啊！我們的人力是何其少！

七月二十六日，一位住在 Magkinam 的中國人到我們這裡，他聲稱非常希望住在此村落，並與當地一婦女結婚，

如果今後我們能指導他們，他們將信奉我們的宗教，變成基督教徒。不久之前，一位住在新港的中國人做了類似的聲明，說明他將放棄他的國家而接受我們的宗教。也有其他類似之事，我們相信這些人將會享受福音之光。

關於麻豆和蕭壠兩大村，我們毫不懷疑會很容易說服他們放棄偶像崇拜，當他們看到新港的發達，新港之人在幾年前開始信仰真神，而每人播種的稻米均豐收，年復一年的豐收，而似乎將來也會如同目前一樣豐收。此試驗對福爾摩沙的住民來講，可以說是相當重要的。許多在新港的老人，特別是以前的女巫師 (priestesses) 預言，這些人在改宗後，如果忽視他們的偶像，而去信仰神，他們的田野將不會有稻谷收成。但是，不僅相反之事發生，而且稻米的收成遠勝於他們改宗之前。此事對其傳統的信仰產生很大的影響，他們甚至嘲笑女巫。女巫的話在以前如同先知的預言被接受，正如同我們對福音的看法一般。

由上所說，你將知道我們已爲新港青年住民建立一所學校。我們不僅教他們我們宗教的主要原則，同時也教他們讀和寫，因爲他們仍年輕，不太需要做很多戶外工作，他們能更容易參與我們的學校。我們也開一所學校給十四、十二或更年輕的女子。每天早晨我們教他們兩個小時關於基督教的原理，而我們覺得此由約六十位女子所組成的學校，有非常好的結果。但對這些事並不需花費我們什麼，因爲這些女子參與學校也未得到什麼禮物，同樣男孩子的學校也不花費什麼。如果以後需要幫助的話，其數目並不太，最多一〇〇里亞爾 (realen)，(註七) 我們希望依如此能在各村落建立學校。

八月三十一日，以前由名爲 Dael 的團體所派來，代表東方三村落的信差由塔樓回來。此次，他代表其他五村落，帶來許多標槍前來。這些住民亦希望能與我們和平，而我們的回答如同給與其他村落的。他們傳言，在雨季結束後，他們將來，而我們承諾帶他們到長官處，長官布德曼士將會與他們簽定和平。

此八村落，加上位於山上的瑯礪等村落，一共爲十五個村落，加上在北方五個村落，其住民已訪問過我們，也送一些標槍給我們，加上屬於麻里麻崙 (Veroverong) 和卡拉揚，曾送數名代表到我們這兒，而尚未接受國旗，總共有二十九個。而加上以前二十八個，一共是五十七個村落。

由此，您可以看到戰爭帶來良好的結果，及燒燬麻豆與卡拉揚這些曾經對我們有惡行村落的好處。廣大的領土如何獲得？爲了對異教徒改宗而爲我們打開的門是如何的大？當然，閣下們充足的幫助，帶來如此良好的開始，閣下們將會堅持您們的幫助。確實，神將台員及其土地的統治交付我們之手，但是，並不僅爲貿易及價目數十萬以上的外銷貨品，同時將這些居民帶到基督無法形容富裕的王國，直到永遠。

因此，用你的財富讚美神，全能的神也會賜福給你，「當將你的糧食撒在水面，因爲日久必能得著」。(註八) 當雲層佈滿時，將會下雨。因此，如果閣下已充滿祝福，讓閣下仁慈的下降落在此乾旱之地。不要以爲施捨給這些貧窮，犯錯者的靈魂是無益的花費，這些是借給上帝的，你們已經得到報酬，此外，每天得到豐富的賜福，因而諸位閣下，每年可以從此島拿到七、八十萬或更多資金難道這不是統治、指導任何事的上帝所做的嗎？因此，諸位董事若希望上帝持續

賜福，應該豐富的給與，派熱誠的人來使異端改宗，諸位董事有許多理由來做此，不管是爲了上帝，爲你們自己，或爲你們的鄰居。

1. 看看神，拿神來做爲你們的模範，做如同他所做的，要慈悲，如同在天上之父一般的慈悲，善良的對待人及牛（家畜）好。

2. 遵循上帝的命令，他命令我們讓犯罪的人走向正路。

3. 想想看豐富的報酬，多麼豐富的報酬，無上的光榮已爲你們準備，如果你們證實對異教改宗所做的熱誠。

4. 小心處罰，上帝宣稱將處罰那些不慈悲，那些擁有力量的方法讓異教改宗，卻不去實行者。因此，不只是自然的契約 (the bonds of nature)，而且加上血親上的聯結，教導你們跟隨你們周邊人的模範。

還有其他因素，想想所有不確定的世俗擁有、不確定的生命。想想看閣下從上帝之處所獲得的利益，特別是在此島商業利益上的獲得。不要保留對此神聖工作的付出，不要讓此地缺少教師，做所有可能做之事。此後送更多有熱心、虔誠的上帝的人來此。如此，上帝將更加賜福給閣下的貿易，將會補償閣下數倍於閣下爲異端改宗所做、所花費的。

但，諸位董事，我們並不想說，到目前爲止，我們尚未得到閣下的幫助。我們感謝閣下爲我們所做的，同時也感謝長官布德曼士忠於職守的提供我們許多幫助。我們僅僅想說，此地域已經如此闊大，我們需要更多的工作者來面臨此工作。

我們已經向諸位閣下提及一些從一六三五年十二月到一六三六年九月所發生之事，特別是有關我們和村落的戰爭及

締結和平之事。這些記事，比較其他重要的文件，僅是其中抽取的一部分而已，依上帝之意，我們希望能適時的到達你們的手中。因為我們不僅是處理關於教會上的工作，同時，也必須參與行政工作，而這種工作是相當繁多的。不僅包含處理新港每天發生之事，而對其附近受我們保護的村落，也每天要我們幫他們解決行政工作。

這些工作，其繁重有時超過我們被派到此來的主要工作——為神服務。我們經常要求能免除這些工作，而到目前為止不能如願。縱使我們的請求立刻被接受，如閣下們所說的，必將仍有兩年後才放下行政工作。同時，對這裡的住民不能用我們的法律來判斷他們的行為，而必須考慮他們的語言、風俗及習慣，若不如是，他們將會拒絕我們。因此，我們認為相當需要派一個人願在此待上八年、十年，而在二、三年間熟悉他們的生活習慣。我們希望長官布德曼士，他也相當了解其必要性——也會贊同此建議，否則我們將會受到許多困難。我們希望（若上帝願意）在我們十年服務期間到期，將回到祖國，另外的原因是，我們希望免除行政工作，而置於一個完全參與教會工作的地方。

不久以前，爲了想提升我們的工作，我們建議長官，能夠派四到六名本島的年青人到荷蘭，能夠教育他們，使他們在適當的時間回到教導他們自己的村民。我們指出此計劃將會有相當的利益，這些受過訓練的年青人從荷蘭人回來後，將不會再離開此島，他們對自己的母語說的比我們更好，而且比我們更能吸引其自己的同胞。但是，我們的計劃在當時並未得到採納，稍後，則更清楚的明白此計劃將不被實行。並非長官及評議會反對這些小孩，而是他們反對我們的離職

及離開這裡。

我們相信，這樣一個本地人的牧師，其功效將超過我們所有的荷蘭人牧師所做的。因此，我們請求諸位董事爲了基督的愛及拯救這些可憐的人而答應我們，可以在我們的照顧之下，帶四或六位年青的本地人到荷蘭。我將承擔指導他們，並留在我們身邊，直到他們完成其學業。我向諸位董事保證，若如此做，將會得到很多。我們知道，閣下們可能提到安汶（Ambon）的孩子們。（註九）但是，是否只嘗試一次就可獲得好成果？是否要一次又一次的嘗試？敵人在企圖攻下城牆時，不也是如此嗎？若他被擊退或失敗，是否就立刻放棄呢？若他在此種方式上不能成功，是否會採取別的方式呢？諸董事們亦採用此方法，奪取撒旦宣稱是屬於他們，儘可能摧毀撒旦的王國，不要放棄我們所建議的好方法，甚至對安汶小孩的計劃失敗，則可再試試新港的小孩子。關於我們，幾乎可以確定給你們幫助，使此工作達到最後的成功。這些孩子將不會被視以國王的孩子對待，而是被視爲貧窮人家的孩子。對花費，他們將不會比安汶的花費多。因爲我們了解他們的生活習慣，可以將之留在我們的身邊照顧。我們相信他們有些能力讀書，他們有良好的理解力和記憶力。若此計畫被接受，閣下們對新港工作成效將會超過以前所做的，願上帝能打動你們的心。

總督 Brouwer 答應我們，將僱用一些土著青年人，並訓練他們成爲牧師，但因爲許多理由，我們不認爲在他們現有的環境可以將之訓練成牧師。閣下可以看 A.1（註一〇）的附件。

到目前爲止，新港的住民表現相當的服從。對最困難的

工作，我們已經克服，即丟棄他們的偶像崇拜的突破，安息日很莊重的舉行，一般有五或六百位聽眾。依我們的結婚儀式結婚者也變得普遍，超過五十對已經由我們依神的法條結婚，超過八六二人已經受洗。

若有什麼地方可以提供你機會為異教徒做一些事，那絕對是這裡，此將不會是另一個安汶，也不會是另一個班達（Banda）。對年長者比較困難，而年青者則富有學習熱誠，在他們之中有許多人可以即時的禱告，而用相當正統的方式，聽到如此，是叫人高興的。由他們外在表現來判斷，我們有各種理由相信他們是受基督精神的感召。約在六年前我們開始工作，也從不懷疑，若持續二十年或三十年，一個光榮的社區將在此建立。

前述一切是在此段時間發生，我們認為必須讓您知道的，而這些完全自熱蘭遮城日記記載所發生之事，而我們認為比較重要，或必須加以深思的，而先與布德曼士聯繫，共依其命令行事。

我們向至高無上的神讚賞最榮譽、公平和尊貴的您，願神不吝惜的賜福您的商業工作。

Robertus Junius (註11)

註 釋

註 1：本文譯自 W. M. Campbell 編譯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Robertus Junius to the Directors of the Amsterdam Chamber of Commerce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pp. 116-144，並參考 De Grothe, *Archief Voor*

de Geschiedenis Der oude Hollandsche Zending vol. III, Formosa, 1628-1643, Utrecht, 1886, "Robertus Junius aan bewindhebbers Der O. I. Comp. Ter Kamer Amsterdam", pp. 85-131. Kamer 一字翻譯不一，有人譯為分公司，江樹生先生則譯為商會，今從江樹生先生之譯。譯者感謝審查者寶貴的意見。

註 2：Pieter Nuijs 於一六二七至一六二九年為臺員長官，在一六二九年七月十三日親自率領部隊攻打台員北部的麻豆部落去捉拿中國海盜，回程時，為麻豆勇士伏擊，除長官先行回熱蘭遮城外，其餘六十名士兵全部遇難。

註 3：布德曼士於一六二九至一六三六年接替 Pieter Nuijs 為台員第四任長官，他在一六三五年十一月正式攻擊麻豆社。

註 4：布德曼士在一六二九年十月二十七日攻擊麻豆與目加溜灣，迫使此二村落臣服。在一六三〇年二月，麻豆及目加溜灣與荷蘭人訂和平條約，但由於布德曼士忙於與中國協商貿易事宜，一直沒有對麻豆人採取報復行動，麻豆社人亦一直對荷蘭人挑釁，直到一六三五年與中國協商告一段落，才討伐麻豆社。荷蘭人與麻豆及目加溜灣的和平協定，見 *De Dagregisters van het kasteel Zeelandia, Taiwan I. 1629-1641, 's-Gravenhage*, 1986, p. 16。

註 5：此處 Campbell 的翻譯與 De Grothe 所錄不盡相同，今從 De Grothe 氏，*Oude Hollandsche Zending*, 冊三，頁九八譯。

註 6：金獅島，即現在屏東的小琉球，當地人稱為 Lamey，一六二二年十月東印度公司金獅號在此遇難，船員全部為該地居民所殺。一六三三年，臺灣長官布德曼士對中國貿易告一段落，乃決定懲罰當時兩個不服從的部落，一為麻豆社，另外一個就是金獅島的土著。據說該島人大部分殉難，留存者被

荷蘭人移到臺灣。參考曹永和著，〈小琉球原住民的消失〉，收於潘英海、詹素娟主編，〈平埔族研究論文〉，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八十四年六月。

註七：在一六三〇年代，一兩約等於一·二五里亞爾。

註八：此文出自聖經傳道書11：1，其意思為將財貨投資於不同市場，總有會贏利的一天。

註九：在 J. P. Coen 為印度總督時，曾由安汶送一些青年到荷蘭接受神學教育，以期以後成為傳教士，但此訓練最後被證明失敗。見 W. R. Ginsel, *De Gereformeerde kerk op Formosa of de lotgevall en eener handelskerk onder de Oost-Indische Compagnie*, pp. 80-90。

註一〇：本文“Memorie ten betooge, dat de opleiding van eenige Formosa in Holland nooding is”，收於 De Grothe 前引書，pp. 127-131；英譯本見 Campbelle 前引書“R. Junius to the council at Batavia”，pp. 144-147。

註一一：Robertus Junius (1606—1655)，生於鹿特丹，在來頓 (Leiden) Walaei 神學院研讀，一六二八年被派到巴達維亞，一六二九年四月與布德曼士一起到台員，為福爾摩沙第二位傳教士（一六二九—一六四三），他留在台員其間，正好是台員商務館與中國貿易趨穩定時間，荷蘭人有力經營福爾摩沙本島，而荷蘭人的開發福爾摩沙，主要用傳教士來贏得民心，並兼做行政員，擴張公司的行政勢力。Robertus Junius 則是主要政策的執行者。一六四三年離開台員，他回荷蘭時，仍必訓練神職人員到福爾摩沙工作，一六五五年，他做為船上的牧師，死於黑死病。參考 W. A. Ginsel 前引書，第二、五章；L. Blussé, “Retribution and Romorse: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Administration and the Protestant Mission in Early Colonial

Formosa”，收於 Gyan Prakash 編，*After Colonialism: Imperial Histories and Postcolonial Displacements*, Princeton Univ. Press, 1995.

作者簡介

姓名：林偉盛
出生地：臺灣南投
學歷：臺大歷史所博士班
著作：「分類械鬥發生之原因」等